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皖教秘〔2021〕473号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 关于征集评标评审专家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全省改进工作作风为民办实事为企业优环境大会精神，全面落实省政府主要领导重要批示要求，加快营造让企业家感到舒服营商环境，充分发挥评标评审专家作用，根据《安徽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管理办法》（皖政办〔2016〕56号），经研究，决定征集教育系统评标评审专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专业

重点征集补充细化的69个专业分类（详见附件），兼顾征集其他各类专业专家。

二、申报条件

- （一）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 （二）从事教育教学软件、学生军训服等教育领域工作满八年，并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 （三）熟悉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
-

政策，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评标评审工作职责；

（四）能够熟练使用计算机常用办公软件；

（五）无违纪违法记录；

（六）无不良个人信用记录；

（七）未曾被清退出专家库；

（八）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身体健康，能够胜任评标评审工作；

（九）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申报期限

申报期限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中，在线提交申请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 0 时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24 时。

四、入库程序

（一）申请。符合申报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线提交申请。

1.注册使用皖事通 APP。登陆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ggzy.ah.gov.cn），点击评标评审专家库（必须使用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进入安徽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管理系统，使用手机扫一扫功能，扫描皖事通 APP 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使用皖事通 APP。

2.填报。按照安徽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管理系统《专家信息填报说明》，如实填报个人信息。

3.提交。2022 年 6 月份登录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评标评审专家库（安徽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管理系统—专家申请人），或者皖事通 APP—安徽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在线提交申请，并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二）初审。设区的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会同市教

育主管部门于7月底之前完成对申请材料的初审,并将初审合格的申请材料统一提交省发展改革委。

(三)复审。省教育厅会同省发展改革委,于8月对初审合格的申请材料进行集中复审。

(四)考试。对通过复审的申请人,省发展改革委于9月组织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的闭卷考试。

(五)公示。对考试合格的申请人,省发展改革委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公示,公示期限7天。

(六)入库。对公示无异议的申请人,省发展改革委录入专家库管理系统。

五、工作要求

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明确牵头部门,广泛宣传动员,积极引导自愿申报,丰富专家来源,保证专家质量,确保征集工作取得实效。

六、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采购监管与审计处

联系人:陆勇,联系电话:0551-62812405

附件:《安徽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补充细化专业分类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